

德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发展与启示

张春霞¹, 胡延华²

1.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 广州 511483

2.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 广州 510520

摘 要: 随着我国职业教育体系的不断完善, 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成为时代必然。德国依托其先进的高等职业教育水平, 为社会经济的恢复与发展培养了大批高素质技术型人才。本文在系统总结德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历程的基础上, 重点对其职业教育体系、人才培养目标、人才培养模式、课程体系、师资队伍建设等五个方面进行了系统梳理, 成果可为我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发展提供指导与建议。

关键词: 德国; 本科层次; 职业教育; 启示

《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制定, 确立了职业教育在中国属于类型教育的地位属性。为进一步加速健全我国新型职业教育体系, 要积极推进本科阶段的职教试点^[1]。如何能在毫无经验的前提下, 快速摸索出一条高质量的职业教育人才培养之路, 是亟待解决的现实问题。2021年10月12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2], 确定了我国职业教育体系的阶段性发展目标。我国本科层次的职业教育发展进入了快车道。在这样的情况下, 学习借鉴发达国家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成功的办学经验, 显得尤为重要。

德国的高技术人才在世界上具有很高的知名度。“二战”结束以后, 德国依托其完善的高等职业教育体系为社会经济的恢复与发展培养了大批高素质技术型人才。2020年, 德国的平均失业率和欧盟其他国家相比最低。应用科技大学(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作为德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成功典范, 其独特的人才培养模式在世界范围内展示出超强的生命力和竞争力。分析德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建设路径, 对我国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体系的建设与完善具有指导意义。

1 德国职业教育的发展历程

1.1 构想阶段(中世纪-1870年之前)

(1) 早期学徒制。家庭式学徒制作为德国最早期的职业教学形态, 学生在家中就可以学习到有关道德与文化等方面的知识。罗马帝国时期, 欧洲开始出现了各类手工业作坊, 用以满足当时社会发展的需要。这些手工作坊的技术多以传承为主, 并未建立起体系。直到中世纪, 开始有了“行会”来统筹各类作坊, 设

立行会学徒教育。于是，在师父的执业资历、徒弟的受训年龄、徒弟的身体状况、徒弟所掌握的知识水平、学习期限、学徒费用、资历授予仪式等各方面均进行了明确规定。至此，职业教育的雏形开始显现。

（2）实科中学。实科中学讲授的内容主要是针对现实世界的学问，和之前纯文学性的教育有了很大差别。1811年，德国成立了工业技术委员会，技术教育开始得到国家政府的重视。1832年，普鲁士通过了《实科学学校毕业考试章程》，使得实科学学校得到政府的普遍认同。从1817-1860年，普鲁士地区的地方工业学校的办学水平已经有了较大程度的提升^[3]。

1.2 扩建阶段（1870年-1990年）

（1）职业教育纳入义务教育。1919年德国通过了第一个职教草案^[4]，该草案规定了学徒的培养方法主要是利用在企业实践中逐渐形成的师徒制。1937年德国又通过了《职业学校和专科学校法定的统一名称》公告，细化了职业院校的发展类型^[3]。继而，在下一年又颁布《帝国义务教育法》，将职业教育正式纳入义务教育的范畴。

（2）“双元制”的确立与发展。1948年，德国政府联席会议对其最具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双元制”进行了首次清晰界定^[3]。1969年，又进一步通过《联邦职业教育法》的立法，明确了“双元制”这一职业教育制度的合法性^[5]。

1.3 成熟稳定阶段（1990年至今）

（1）区域职业教育均衡发展。1994年，德国联邦教育和科学部出台了推进普职融通、优先发展继续教育、强化职业教育领域的国际合作、提升职业教育地位等几大重要举措^[3]。

（2）强调企业参与。德国的《2001年职业教育报告》认为，政府教育部门应该给予职业教育发展高度肯定。2004年6月，政府在与企业相互协商的前提下，签下了《德国职业培训与技能型人才资源开发协定》，肯定了私营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价值与意义。2006年，德国政府又颁布了一项新的“支持就业”决议，继续加大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支持力度^[3]。

（3）健全职业教育立法。德国通过一系列职业教育法律文件，逐步落实与推进“双元制”的人才培养模式。从1968-2005年，先后有《联邦各州专科学校发展协议》《职业教育法》《新职业教育法》等一系列法律文件出台，明确了德国职业教育的类型、学校和企业在开展职业教育的主体地位等内容，并对各类社会主体的职责做出了清晰而又明确的规定^[6]。

2.德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建设现状

2.1 完善的职业教育体系

现如今德国已经建立起完善的职业教育体系。德国的义务教育长达 12 年。孩子一般在 6 岁可以入学，小学四年级之后，开始根据学生的实际情况往三类学校分流：一类学生实践能力强，可以进入主体中学（5 年）；另一类学生文理知识强可以进入文理中学（8 年）；还有一类学生介于两者之间则可以进入实科中学（6 年）。学生完成初级文理中学和高级文理中学的学业之后，有直升路径直接考入综合大学^[7]。主体中学的学生主要升入“双元制”职业院校继续深造，而实科中学则主要对应全日制职业院校。还有少部分学生可通过特殊的考试录取方式进入到高级文理中学继续学习。到高等教育阶段则划分为了综合大学（5 年）和高等职业院校（3 年），高等职业院校学生毕业之后可以被授予学士学位。

2.2 市场为导向的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

以应用科技大学为代表的德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以培养企业实际需要的高技术技能职业人才为终极目标^[8]，践行实践知识与科学理论知识相结合的教育理念。以市场职业岗位需求为导向设置专业及人才培养目标。通过校内理论学习和企业实践学习双管齐下，让学生最终成为某一领域的高级技术人才。办学层次打通了“本-硕-博”的上升路径，培养的学生既具有丰富的一线实践操作经验，又具备较高的科技研发水平^[9]，真正实现了产学研的高质量协同发展。

2.3 “双元制”的人才培养模式

“双元制”（即育人主体双元和学生身份双元）是德国职业教育的精髓，更是应用科技大学教育质量保障的内核机制^[8]。该模式有四个显著特点：

（1）企业主导、学校辅助、行会参与的“三方共赢”模式。企业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占据主导地位，而学校只负责学生的专业理论教学，履行的是辅助职能。学校和企业是合作伙伴关系。培训标准由学校、企业和行业协会协商制定，考试则主要由行业协会主持。

（2）投入“双元”，效果显著。“双元制”职业院校的学生花费大量时间在企业进行实践培训，接触到的是来自企业最前沿的技术和设备。政府节约了对校内实训的投入，可以将更多的资金用于理论教学和科研部分。目前，德国有三分之二的企业承担起社会职业教育培训的任务，成为德国职业教育的主体力量。于此同时，企业也完成了对自身未来的人员储备的工作任务。还有一些没有办法

仅靠自身能力来完成职业教育培训任务的中小企业，一般由行业协会牵头建立跨行业培训中心来实现。

（3）教育分流早、融汇互通节点多。德国小学生毕业后完成第一次分流，初中、高中期间还有多次分流，学生可以根据自身的兴趣爱好和成绩，顺利完成从普通学校向职业院校的转型。

（4）教考分离、证书通用。德国职业教育证书具有全国通用性，考核由行业、企业和学校三方组成考试委员会，证书具有权威性，可以促进劳动力的跨州自由流动。

2.4 完善进阶的课程体系

德国应用科技大学一般学制为 4 年，分为基本教学阶段（前 2 年）和专业教学阶段（后 2 年）。学生在中期一定要考试合格，才能完成向由第一个阶段向第二个阶段的转换。在基本教学阶段，学生通过基础课、专业课和个别人文课来学习专业基础理论知识。随后，通过专业重点方向选择的差异，不同学生进入不同的专业课程阶段^[9]。在 4 年中，学生必须要进行为期 1 年（2 个学期）的实习。第一个实习学期通常在学生入校后第 1 个学年以后，第二个实习期通常在毕业前的第 7 或第 8 个学期。在第一个实习期，学生一般通过实践活动达到掌握专业基础知识的目的。而第二个实习期，学生则是通过专业学习与实践公司的某项重点任务相结合，在企业专业教师的帮助下，积极完成具有产教深度融合特点的毕业论文。此外，学校还会为学生在每学年安排 1-2 周的集中教育实践。期间可以开展安排学生出去参观企业、举办专题讲座、讨论或案例分析等多种方式的学习模式^[9]。

2.5 统筹优化的师资队伍

应用科技大学的教师有严格的入行标准。首先，教师在入职之前必须要有专业的大学师范教育经历，并完成为期 4 个学期的岗位实习；另外，如果教师毕业于研究型大学，那就不仅必须满足至少 5 年的企业一线工作经验，还要有 2-3 年的专业师资培养经历方可上岗^[8]。

此外，德国对教师的在职培训规定也相当严格，对每年需完成的培训时长和培训方式均有清晰的规定。如：每年不少于 2 周的企业实战训练；参加由各州统一组织的旨在提升教师综合能力的专题培训，一般持续时长为 1 周；参加地区培训，该类培训主要地区培训机构根据区域内职业教育人才的供需现实状况而自主设计个性化课程，老师可以根据自身情况自主选择相关课程进行学习^[8]。

3.德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对我国的启示

3.1 构建完善的职业教育体系

目前，中国的职业教育体系框架仍然相对单一（如图 1），和普通教育类型之间的纵向和横向融通尚且不够，呈现出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双轨并行”的发展态势^[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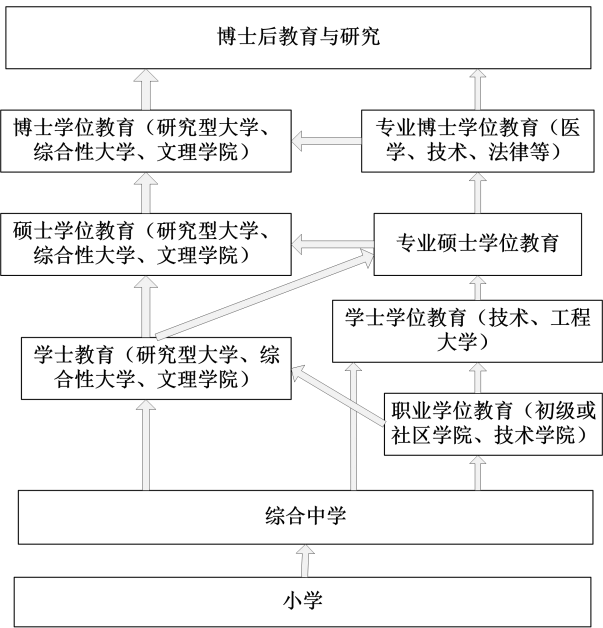


图 1 中国现行职业教育体系图

普通教育和职业教育虽然分别属于不同类型，且两者的教育宗旨和总体目标也有差别，但坚持两条轨道之间的横向与纵向贯通，是中国高等教育现代化发展的必然态势。中国应借鉴德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发展路径经验，逐渐加强两类教育的深度融合。

根据《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相关规定，要因地制宜、统筹推进两类教育协同发展^[2]。积极推进我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发展，要进一步重视高水平重点学科专业建设，确保职业教育办学的职业性发展方向不变化、人才培养的工学结合模式不动摇、具有职业教育特色的人才培养目标不脱离。系统构建职业教育的人才培养体系，促进各层次职业教育在培养目标、专业设置、课程体系等一系列要素方面的融会贯通。同时，在技术技能需求较高的重点学科领域，可适当延长人才培养年限。此外，应进一步发挥应用型本科院校在职业教育领域的作用。政府应构建起多层次的高校分类标准体系，引导高等职业院校按照教学类型、特色课程、办学定位等原则实现科学健康发展^[10]。积极推动各类教育模式之间的横向融通，从一般中小学就实施职业启蒙类教育，并创建带有专门

职业技能特色的综合高中^[11]。积极推动中职与普通高中、高职与应用型大学之间的横向融通,最终形成全民终身学习的职业教育培养体系。

3.2 构建政府引导,多方参与的产教融合模式

我国应因地制宜地探索适合中国特色的职业教育发展之路,积极发挥政府的引导作用,贯彻国家的政策方针,构建“政校行企”多元主体的办学格局。政府要发挥统筹作用,将学校作为职业理论教育的主战场,为行业企业积极搭建实践培训平台,并鼓励社会力量深度参与职业教育的发展。

政府应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优化中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的体制环境。尽快推动职业教育产教融合专项立法工作,对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办学过程中各类主体的权益保障做到有法可依。要加快政府职能转化,深化体制改革。政府应适度放权,赋予本科层次职业院校更多自主办学的权力。应积极发挥政府的服务和监督职能,保障产教融合的规范化发展,引导企业以更积极灵活多样的方式参与职业教育办学,并获取合理报酬。通过主动与优质企业开展多边性技术协作,创新校企合作办学的新机制,加深产教融合,以产业(企业)学院等方式来丰富高等职业院校的办学力量。

3.3 采用外引内育的方式,加强“双师型”师资队伍建设

目前,我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双师型”师资比例偏低^[9]。在遵循中国国情的前提下,可借鉴德国先进经验,采用外引内育的方式,加强“双师型师资”队伍建设。首先,应在满足高素质高技术技能的入行标准前提下,提升本科层次职业院校教师的薪资待遇,增强职业满意度与岗位吸引力;其次,应加强创新型师资队伍的建设与培训,通过校企共育,创新师资培训制度,在增加在职教师脱产下企业锻炼机会的同时,积极聘请企业一线优秀兼职教师进课堂,克服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与产业发展脱节的现实困境;再次,建立对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教师素质的定期评估制度,定期对在职教师进行全面系统地能力评估,并做到评估指标与教师的职称、薪资待遇等方面直接挂钩,从而逐渐完善对我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教师的专业能力进行评估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

参考文献:

- [1] 陶霞.美德日职业教育校企合作模式、制度比较与经验借鉴[J].教育与职业, 2018(08): 19-25.
- [2]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J].中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2021(11):4.
- [3] 刘淑云,祁占勇.德国职业教育制度的发展历程,基本特征及启示[J].世界职业技术教育,

2018(4): 9-14.

[4] 董英山.国外典型国家校企协同育人模式的成功经验与启示[J].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19.19(1): 110-114.

[5] 于清华.德国双元制对我国高职院校校企合作的启示[J].辽宁高职学报, 2019.21(1): 12-14.

[6] 吴砚峰.中外现代学徒制发展研究综述与展望[J].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21.14(5): 77-82.

[7] 王莉, 德国职业教育体系的特色及借鉴[J].中国成人教育, 2013(3): 13-15.

[8] 胡明华.德国应用科技大学的发展及对我国高等职业教育的启示[J].教育与职业, 2017(7): 67-71.

[9] 彭宇玲,左文涛.德、日两国职业教育对我国职业本科教育发展的启示[J].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20,19(3):52-56.

[10] 廖龙.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改革:现状、路径与方向[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20(25):24-29.

[11] 石青青,施复兴.贯通“中高本”职业能力接续培养研究[J].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7,30(6):13-16.

*基金项目：“扩招背景下高职商务管理专业现代学徒制人才分层分类教学的改革与实践——基于校企契合度视角”（JGGZKZ2020015）；“粤港澳大湾区高职教师专业发展的激励与约束机制研究”（GBAZYJY-YB202006）；“产教融合视角下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规格与课程体系设置研究”（2022JG06）；“面向多元生源的课程思政与职业核心能力”三步递进”深度融合式教学路径研究（JGGZKZ2020019）”

作者简介：张春霞，女，博士，副教授，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研究方向为高等职业教育、人文地理；胡延华，女，硕士，高级经济师，研究方向为人力资源管理、企业管理、高职教育